

**烟台故事**

她是《苦菜花》《山菊花》中的人物原型，她是许世友将军的媒人，她是一——

# 胶东双枪女侠“高腿鸡”

孙桂廷

说起吕凤斯，没有多少人知道其是何人何面目，但在山东烟台和威海一带，一说起“高腿鸡”，很多老人都如雷贯耳。

有人也把她称作“胶东双枪老婆”。其实，我不主张这样称谓，因为她手挥双枪闹革命时期，才三十几岁，尽管是个小脚女人，那也算不上老太婆。不过，她是胶东唯一的八路军女营长，我想可以称之为“双枪女侠”。

她，就是《苦菜花》里八路军团长于得海原型于得水的妻子吕凤斯。

她，还是《山菊花》里的主人公、于震海的媳妇桃子（电影中倪萍主演的角色）的原型。

1982年的一个夏日，我在烟台运输公司司机周义泰的介绍下，在烟台街东北一隅的海军大院，曾与吕凤斯见了面。

## 跟随丈夫闹革命

吕凤斯生于1906年12月3日，文登县（今文登市）吕家集村人。她家境贫寒，尽管幼年时就在封建习俗的逼迫下裹脚，但她从小像男孩一样，到富人家做长工打短工，有人说她是个“假小子”。20岁时，她与邻村洛格庄村的同龄青年于得水结为夫妻。

于得水家徒四壁，也是个穷得叮当响的主儿。他家里六口人只有八分地，全家人靠外出打工过活。于得水小时瘦小孱弱，十几岁时便进了拳房，拜了功夫师傅练功以强身健体。由于他勤学苦练，不但身体练得棒棒的，也赚得了一身好功夫。

1931年，于得水在地下党邹青言（代号石匠王）的介绍下加入了农会，1933年春加入了中国共产党。他讲义气，重友情，凝聚力强，在当时的胶东特委书记张连珠的领导下，带动他的那些铁哥们儿参加了1935年的“一一·四”暴动和天福山起义，是最早在胶东建立的红军游击队队长。其传奇战斗历程，在冯德英的小说《苦菜花》《山菊花》两部作品诞生前，早已在胶东大地声名鹊起。

吕凤斯进于家门时，于得水还开着拳房教授武术，她耳濡目染，不仅革命道理懂得了不少，拳脚功夫特别是防身术也练得像模像样。

一次她回娘家，途中碰到了三个混混，将她围拢起来出言不逊。吕凤斯闪身跳出三人圈，放下孩子和包袱，三拳两脚就将他们全放倒，打得那三个人个双手捧着裤裆嗷嗷叫，眼睁睁看着这个小脚女人不紧不慢地背起包袱、抱起孩子渐行渐远。

吕凤斯干什么事，就没有过“草鸡”的时候，加上她超过1.7米的个头，三五个男丁合起来也不是她的对手。她参加革命后表现突出，大家给她起了个外号叫“高腿鸡”。这个外号成了褒奖她形象高大、能打善战的代称。

随着革命形势的发展，胶东特委在

吕凤斯家里成立了秘密联络站，吕凤斯当上了站长。为了方便革命活动，便于随时脱身，吕凤斯把她的大儿子暂时托养在马家沟一位党内同志家里。

有一次，地下党得到一个非常重要的情报，需要马上送到七八十里外的石岛（荣成石岛当时设为市）秘密联络站。吕凤斯二话不说，在月光下启程，蹚过文登最大最宽的母猪河，于拂晓时分到达石岛。同志们感到很惊奇，一个小脚女人，竟然能一夜走上那么远的路，简直不可思议，真是个善斗能奔的“高腿鸡”！

## 夫妻双双共进退

1933年农历七月十二晚上，地下党在吕凤斯家里开会。由于奸细告密，敌人派了一个排的兵力于凌晨悄悄将她的家围堵起来。其实，开会的同志们当晚就离开了这个联络站。

天要放亮，吕凤斯公爹起身披着衣服喂牲口，被那帮敌人蒙头堵嘴先控制了起来。

吕凤斯听到公公出门的声响，穿上衣服起身刚要到灶台做饭，忽然瞥见正间屋闪过几个黑影，也听到院子里还有异常动静，她赶紧推醒于得水说：“不好，快起来！”

吕凤斯接着对外面的人故意喊道：“你们慢点进来，等俺穿好衣服。”

来人蹿到炕头，摸着于得水的脚。于得水把腿抽回来问：“干么的？！”那人说：“有人告你啦！”说时迟那时快，于得水一个鹞子翻身，将那人一拳击退到衣柜门处。吕凤斯本来已经下了炕，她顺势用力一推，将来人连人带枪绊倒在门槛外面的正间屋。

于得水旋即伸手从灯窝外的刀架上抽出一把菜刀，在炕头上拍了一下，用江湖话喝道：“各位老大散去，冤家进来！”接着又故意对吕凤斯高声说：“快把匣子枪拿过来！”

吕凤斯故意在炕桌上弄出哗啦啦的声响。已经涌进屋里的几个官兵听到于得水一声吼，接着又听到哗啦声响，慌忙连滚带爬退到屋外。

都知道于得水功夫了得，又有枪，谁还敢豁出性命？其实，那次于得水根本没有带枪，他只好一个上蹿爬到大衣柜上面，双手抓住两根椽子，翻身用双脚蹬开屋笆，伸头缩肩钻出了房子。

房子周围人很多，他们齐喊着“抓活的”，并噼噼啪啪地放起枪来。于得水施展轻身功夫，从房子东山墙像壁虎一样溜下，一溜烟跳进邻居孙冬云家的墙里面，又翻墙进了孙老八家。本想藏身在老八家的旧猪圈里，因为那里长满了高高的草。又一想还是不妥，刚下了雨，地上有脚印容易暴露，他又翻进另一家邻居家，抓住屋檐下挂玉米辫子的节节木橛子，脚不沾地，挪过一家又一家，直到进了孙述堂的家。

敌人把附近的邻居家围了个水泄不通，特别是对地上有脚印的那几家，反反复复进屋搜查，连炕席都掀了，找来找去，就是找不到于得水。

“真奇了怪了，刚下完雨地上是湿的，院子里还有脚印，就是搜不出，都说他功夫了得，难道他真会土里遁？”

原来，于得水在几家屋檐下腾空走桩后，从空而降，进了孙述堂家，在孙述堂家的炕上掀开了席子，用菜刀启开了炕上的石板，藏身在炕洞子里，再由孙述堂母亲盖上石板，重新盖上席子、铺上被褥。尽管孙家的院子没有脚印，敌人还是进来了，只是没有翻找炕洞子。

敌人实在搜查不出于得水，只好百思不得其解地撤走。

孙述堂母亲看到敌人已经远离，打发其儿媳妇赶到吕凤斯那里报信，要她赶快拿得水的衣服来，得水还光着身子藏在炕洞子里呢！再说，她家里还要整炕生火做饭呢。及至于得水跳出炕洞子，浑身上下一抹黑。

听鲁东大学退休教师周昌松讲，他的老家文登郭家店村交通便利，于得水夫妇当年曾经以教武术作掩护，首先在他村里发展了周庆珍、郭殿奎、林均仁等共产党员，成立了第一个党支部，送走了一大批青年参加革命。该村有20多名青年先后在战场上壮烈殉国。

1935年“一一·四”暴动后，敌人谎称于得水已被砍头，扬言他的头颅挂在文登城头。家人听说后，为于得水立了灵位，吕凤斯哭得死去活来，穿上了白色孝服祭奠丈夫，发誓要报这血海深仇。

## 八路军女营长

革命烽火历练了吕凤斯，她从一个大字不识几个的小脚农妇，成为了坚强的革命战士。后来在家里待不住了，她就把女儿和二儿子送到吕家集姥姥家抚养。

她先是利用“高腿鸡”的名声，帮助周边建立了抗日自卫团，为部队招兵征粮送粮。1941年，八路军的队伍壮大了，于得水当上了团长，东海军分区需要专门有人负责新兵训练和兵源输送，遂成立了独立营，专事招兵和新兵训练等工作。上级把这个艰巨的任务交给了35岁的吕凤斯。

说是独立营，其实未必能超过一个连的人马，且武器装备很差，但吕凤斯不负众望，把这个独立营搞得风风火火。送训练过的新兵到前方部队，她以一双小脚，竟然能够和大家一起走上近百里路。

独立营尽管在文登母猪河附近的山里驻扎，也没有具体的一线作战任务，上级也明确他们不要主动出击，可以配合作战，但吕凤斯时刻做好驰骋战场的准备。

开始，于得水将他用过的一把马牌梭子（勃朗宁手枪）交给她以防身。那



双枪女侠吕凤斯

种小手枪本来弹匣只能装八发子弹，但她别出心裁，先顶上一发子弹进枪膛，然后再将有八发子弹的弹匣合上，这样就能多装一发，然后关上保险。有的同志警告她平时子弹上膛危险大，她说，多填装一发子弹，就能少一分危险。

独立营成立后，上级又配发给她一支驳壳枪。尽管当时八路军没有多少子弹练枪，但她有这个天分，双手同时舞枪，均打得很难。吕凤斯从此不光有“高腿鸡”的外号，有人还称她为“双枪女侠”。

有一次在母猪河附近的战斗中，吕凤斯的双枪大显身手。日伪军恨透了吕凤斯，叫喊着“消灭独立营，活捉高腿鸡”，但她沉着应战，带领她的战士们，从中午一直打到晚上。

吕凤斯命令大家隐蔽好，节约子弹，不能放空枪，珍惜每人仅有的两枚手榴弹，时刻准备用大刀、红缨枪搏杀。她举起双枪来了个左右开弓，三四个人冲上来的鬼子应声倒地。

从石岛乘多辆卡车来清乡的数百个日伪军，仅日军就有一个中队，对独立营久攻不下。傍晚时分，敌人害怕八路军增援，就丢下来不及拖走的尸体败退了。吕凤斯一声令下，独立营战士全线出击，大刀闪光，红缨枪挥舞，杀声震天，把小日本杀得屁滚尿流，落荒而逃。

此次反清乡战告捷，有数十个敌人见了阎王，那十几个冲在最前面的，首先倒毙在吕凤斯的双枪之下。

## 她103岁无疾而终

吕凤斯是个性格豁达率直之人，她用真诚换真诚，人缘一直很好。

她津津乐道且有点显摆的一件事，就是同吴克华（时为胶东军区副司令员）夫人张明和胶东军区后勤部长高大山同志等，积极牵线搭桥，撮合成了19岁的女兵田明兰（田普）与时年38岁的胶东军区司令员许世友的那段美满姻缘。

抗战后期，独立营要改编，吕凤斯请辞离开部队，张罗起当地的油坊事务，继续为抗战作贡献。

新中国成立后，吕凤斯渐渐淡出了人们的视线。她与于得水育有三儿一女，大儿子上世纪50年代从部队复员回乡务农，已经去世。二儿子（《苦菜花》中小八路于水的原型）在战争期间牺牲，小儿子和女儿于淑英也都继承了父辈的光荣传统，献身于革命事业。吕凤斯于2009年4月25日，103岁时无疾而终。

有人说她的长寿，得益于她的直快性格，说话从不转弯抹角；有人说她不计较个人得失，心心念念的是革命；有人说她习惯于粗茶淡饭，勤于活动；也有人说她的家族有长寿基因。

我们不会忘记先辈的英勇无畏，也不应该忘记他们。